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崙中人字第1140000438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第5次自辦代理教師(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)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14年1月24日審查結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3學年度第5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(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)甄選結果如下：

(一)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(退休實缺代理缺)：無人錄取。

(二)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(侍親留停代理缺)：正取林順康、備取從缺。

二、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代理教師於114年2月3日賡續辦理第4次招考。

三、正取人員，請於114年2月3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，親自攜帶花蓮一信存摺封面影本、照片電子檔、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校長羅崇禧